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11/11/2019 11:00:00 AM

Figure 1. The effect of the concentration of the inhibitor on the rate of polymerization of the monomer. The concentration of the monomer was 0.05 mol/L, the concentration of the initiator was 0.005 mol/L, and the temperature was 50 °C. The concentration of the inhibitor was 0.001 mol/L (○), 0.002 mol/L (□), 0.003 mol/L (△), 0.004 mol/L (◇), 0.005 mol/L (×), 0.006 mol/L (◇), 0.007 mol/L (◇), 0.008 mol/L (◇), 0.009 mol/L (◇), 0.01 mol/L (◇), 0.011 mol/L (◇), 0.012 mol/L (◇), 0.013 mol/L (◇), 0.014 mol/L (◇), 0.015 mol/L (◇), 0.016 mol/L (◇), 0.017 mol/L (◇), 0.018 mol/L (◇), 0.019 mol/L (◇), 0.02 mol/L (◇), 0.021 mol/L (◇), 0.022 mol/L (◇), 0.023 mol/L (◇), 0.024 mol/L (◇), 0.025 mol/L (◇), 0.026 mol/L (◇), 0.027 mol/L (◇), 0.028 mol/L (◇), 0.029 mol/L (◇), 0.03 mol/L (◇), 0.031 mol/L (◇), 0.032 mol/L (◇), 0.033 mol/L (◇), 0.034 mol/L (◇), 0.035 mol/L (◇), 0.036 mol/L (◇), 0.037 mol/L (◇), 0.038 mol/L (◇), 0.039 mol/L (◇), 0.04 mol/L (◇), 0.041 mol/L (◇), 0.042 mol/L (◇), 0.043 mol/L (◇), 0.044 mol/L (◇), 0.045 mol/L (◇), 0.046 mol/L (◇), 0.047 mol/L (◇), 0.048 mol/L (◇), 0.049 mol/L (◇), 0.05 mol/L (◇), 0.051 mol/L (◇), 0.052 mol/L (◇), 0.053 mol/L (◇), 0.054 mol/L (◇), 0.055 mol/L (◇), 0.056 mol/L (◇), 0.057 mol/L (◇), 0.058 mol/L (◇), 0.059 mol/L (◇), 0.06 mol/L (◇), 0.061 mol/L (◇), 0.062 mol/L (◇), 0.063 mol/L (◇), 0.064 mol/L (◇), 0.065 mol/L (◇), 0.066 mol/L (◇), 0.067 mol/L (◇), 0.068 mol/L (◇), 0.069 mol/L (◇), 0.07 mol/L (◇), 0.071 mol/L (◇), 0.072 mol/L (◇), 0.073 mol/L (◇), 0.074 mol/L (◇), 0.075 mol/L (◇), 0.076 mol/L (◇), 0.077 mol/L (◇), 0.078 mol/L (◇), 0.079 mol/L (◇), 0.08 mol/L (◇), 0.081 mol/L (◇), 0.082 mol/L (◇), 0.083 mol/L (◇), 0.084 mol/L (◇), 0.085 mol/L (◇), 0.086 mol/L (◇), 0.087 mol/L (◇), 0.088 mol/L (◇), 0.089 mol/L (◇), 0.09 mol/L (◇), 0.091 mol/L (◇), 0.092 mol/L (◇), 0.093 mol/L (◇), 0.094 mol/L (◇), 0.095 mol/L (◇), 0.096 mol/L (◇), 0.097 mol/L (◇), 0.098 mol/L (◇), 0.099 mol/L (◇), 0.1 mol/L (◇).

[illegible]

Figure 1. The effect of the concentration of the *Agrobacterium* suspension on the transformation efficiency of *Agrobacterium* strains. The *Agrobacterium* strains were grown in the YEA medium for 24 h at 28°C. The cell concentration of the *Agrobacterium* strains was adjusted to 10⁸ cells/ml. The cell suspension was then mixed with the plant tissue and the transformation efficiency was determined. The results are shown as the mean ± SD of three independent experiments.

[illegible]

制,且选择开采工艺,优先选择资源利用率高、废物产生量小、重复复利用率高,且对矿区生态破坏小的采、选生产工艺技术与装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一)矿山开发应贯彻“边开采、边恢复”的原则。具备回填条件的露天采坑,在保证不产生二次污染的前提下,鼓励对闭坑山凹进行生态治理,实现“边开采、边恢复”目标。应推广采用充填工

艺,合理控制采空区,最大限度减少地表沉陷。

鼓励采用充填工艺,充填率应达到80%以上。鼓励采用干式充填工艺,充填率应达到100%。

(四)非金属矿山,固体废物、废水应加强综合利用,石灰岩矿

山尾矿、废石、废渣等,应优先用于生产建筑材料。

矿山废水综合利用应遵循“统筹规划、分类管理、分级利用”的原则。应优先用于矿区办公、生活用水,余水可作为生态、农田等用水,其水质应达到相应标准要求。

三、生态保护

(一)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选址、布局应符合当地主体功能区划、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规划、环境功能区划、生态功能区划等,并应

[illegible]

结合区域生态环境承载力状况,确定各区的开发强度。

(二) 大甲龍坑南坑與西龍坑兩古礦坑考辨，為臺灣近代臺灣
工業、礦業發展考證等問題。論述不勝枚舉茲僅就客家與礦山、地
區關係由緒淺、脈絡要項，

[illegible]

礦工也說，幾年前早工時每覺能睡，那是少由
煤氣中毒所致。當時除一部份台台外，亦因煤
氣加壓而下至致極危險。對礦山應設嚴密觀察
設備，為煤礦專家完全研究。為安全起見，可
設防範、預防設備，及在發生危險時，應果斷
撤離。凡發生危險時，應迅速、妥善脫離險境。

443

竹类内植物—大眼竹的竹笋及水浸竹根可食，鲜竹笋可腌制，亦可包煎为竹笋菜非药用部。

通) 等, 建立學區醫院

CONCLUSIONS

影响西昌革命新
地、革命至地、地
密修造。

Pharmaceuticals

(六)在生态脆弱区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应因地制宜选择修复技术。对表土资源缺乏地区,鼓励采取无土生态修复技术;对于干旱地区,宜采取节水生态修复技术、抗旱植物恢复技术、砾石覆盖恢复技术等。

(七)对露天坑、废石场、尾矿库等永久性坡面,采取分级削坡、生态袋护坡等坡面稳定技术进行处理,防止水土流失和滑坡。为提高植被成活率,建议采用水平条沟、鱼鳞坑、种植槽等技术,进行微地形改造。

3.3.2 尾矿库闭库后,应进行复垦,复垦方案应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

3.3.3 尾矿库

3.3.4 尾矿库

3.3.5 尾矿库

3.3.6 尾矿库闭库后,应进行复垦,复垦方案应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确定其利用功能。若恢复为水域景观,应结合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3.3.7 尾矿库闭库后,应进行复垦,复垦方案应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

3.3.8 尾矿库闭库后,应进行复垦,复垦方案应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

3.3.9 尾矿库闭库后,应进行复垦,复垦方案应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

四、污染防治

(一)加强污染物源头控制,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控制场

尘、废水、噪声、振动，达到相应标准要求。

(二) 选矿运输系统，在条件允许时应采用全封闭带式运输设备，并采取洒水抑尘和密闭罩措施。

(三) 采矿作业宜采用湿式作业，洒水降尘，安装除尘装置、个体防护等措施，防治凿岩、铲装、运输等采矿作业中的粉尘污染。

选矿作业应采用水源密闭、局部抽风、安装除尘装置等措施，防治洗矿作业粉尘污染。在作业场所内粉尘浓度、噪声强度、废水量(排水量)超标时，应停止作业，待风抽尘、噪声降低、废水量(排水量)达标后方可作业。

(四) 选矿废水(含尾矿库渗漏水)应循环利用，力求实现闭路循环，不得直接排放。废水处理后应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61-1996)中规定的排放标准。

《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15年)中规定：尾矿库应当采取下列措施，防止尾矿库污染环境：

(一)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废水、废液、废渣污染环境；

(二)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三)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四)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五)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六)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七)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八)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九)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一)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二)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三)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四)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五)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六)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七)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八)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十九)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二十)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二十一)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二十二) 尾矿库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尾矿库尾矿污染环境；

(八)对采矿活动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应使用专用场所堆放,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同时应进行环境比选论证。若尾矿库位于II类水体上游,应充分论证其泄洪对下游水环境的影响,确保下游用水安全。

(九)在采矿及选矿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充分考虑高噪声

设备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十)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十一)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在工业场地总平面设计中,应设置噪声防护设施,并采取降噪措施。

六、运行管理与风险防范

及装备。

六、运行管理与风险防范

(一)矿山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施工期环境监理,按工程单元、施工阶段编制施工监理报告。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

(二)运行阶段,加强对含有重金属废水污染源的管理,按要求建立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开展矿区地表变形、土壤及地下水、地表水及沉积物、生态系统等生态环境监测,按要求适时开展后评价工作。

(三)对于可开发为农牧业用地的矿山废弃地,应对其进行全面监测与评估。

(四)定期进行风险排查及应急演练。